

附件1



## 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昌黎县医疗保障局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				项目名称 信访维稳经费	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450001 - 昌黎县医疗保障局本级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			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	
预算数	4.99815		到位数	4.99815		执行数	4.99815		100%					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	4.99815	其中：财政资金	4.99815		其中：财政资金	4.99815								
	其他		其他			其他					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		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总体完成率				
通过加强信访维稳工作，不断进京赴省访，达到同比大幅下降，提升按期受理率、按期答复率、群众满意率。有效化解信访积案，提高息诉访率。						通过加强信访工作的力度，达到信访维稳工资正常开展。						100%	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				产出指标 (50)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数量指标	敏感时期进京访登记数	10	≤	2	个						2	完成				10
质量指标	进京访及时劝返率	10	≤	5	百分比						0	完成				10
时效指标	信访案件接处处理时间	10	≤	30	天						5	完成				10
成本指标	信访事件成本	20	=	5	万元		5	完成	20							
效益指标 (30)						经济效益指标	各敏感期差旅支出	10	文字描述		是/否	不高于去年同期	完成	10		
						社会效益指标	对社会稳定的影响	20	文字描述		是/否	维持稳定	完成	20		
					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10			%				8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			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率	10			%			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			98				

填报人：刘迪

联系电话：2030100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至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
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
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
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\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&lt;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\*10。

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
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
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
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附件1



## 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昌黎县医疗保障局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					450001 - 昌黎县医疗保障局本级				
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数	150	到位数	150	执行数	150	100%		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5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5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50					
	其他	其他	其他	其他	其他	其他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		
	照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，完善绩效目标管理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。			按资金支出计划，及时拨付资金，确保医疗救助资金发放及时，发展得到较好的保障，高效有序的开展各项工作。					100%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参加城镇医疗保险人数	10	≥	100	户	3621	完成 10		
		质量指标	城镇居民医保覆盖率	10	≥	95	%	95	完成 10		
		时效指标	医疗救助县级配套资金支付及时率	10	≥	98	%	98	完成 10		
		成本指标	医疗救助县级配套资金资金成本	20	≥	350	元/人	350	完成 20		
	效益指标（30）	经济效益指标	降低全县居民保险负担	5	文字描述	降低	较上一年降低	完成	5		
		社会效益指标	享受医疗保险基金补助覆盖面扩大	10	文字描述	扩大	进一步扩大	完成	10		
		生态效益指标	节能办公	5	文字描述	办公期间能源节约情况	较上一年节约	完成	5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为我县医疗提供了有效的保障	10	≥	1	年	1年	完成 10		
	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10	≥	90	%	95	完成 8		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率	10	≤	100	%	100	完成 10		
自评总分								98	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目前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编制人员大部分未接受过专业培训，报告编制水平参差不齐，未能达到绩效评价的目的。建议主管部门完善绩效评价奖惩制度，并组织相关部门人员统一进行培训，以提高绩效评价报告的编报水平。项目主管部门应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，改进资金拨付方式，确保资金安全，切实发挥财政资金最大使用效益。									

填报人：刘迪

联系电话：2030100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
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
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
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\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&lt;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\*10。

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
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
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
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附件1

**昌黎县医疗保障局 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**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填报单位：昌黎县医疗保障局

一、基本情况						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项目名称		项目级次		本级	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	450001 - 昌黎县医疗保障局本级	
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 130322096480	11	到位数	11	执行数	11	100%	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1	其中：财政资金	11	其中：财政资金	11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	
	救助资金及时发放。			按资金支出计划，及时拨付资金，确保医疗保险补助资金发放及时，发展得到较好的保障，高效有序的开展各项工作。					100%	
	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产出指标 (50)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
符号							值	单位 (文字描述)		
数量指标			救助低保五保重残困难户	10	≥	2000	人	3621	完成	10
质量指标			保险覆盖率	10	≥	95	%	95	完成	10
时效指标		支付及时率	10	≥	95	%	95	完成	10	
成本指标		按照国家相关补助政策要求支付补助	20	文字描述		是/否	较上年及时支付	完成	20	
效益指标 (30)		经济效益指标	解决贫困户生活困难	5	文字描述		是/否	较上一年解决困难	完成	5
		社会效益指标	解决贫困户医疗负担	10	文字描述		是/否	较上一年解决困难	完成	10
		生态效益指标	绿色办公无污染	5	文字描述		是/否	较上一年节约	完成	5
可持续影响指标 (10)		为我县医疗提供了有效的保障	10	文字描述		是/否	进一步提高	完成	10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10	≥	95	%	95	完成	8	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率	10	≤	100	%	100	完成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	98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目前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编制人员大部分未接受过专业培训，报告编制水平参差不齐，未能达到绩效评价的目的。建议主管部门完善绩效评价奖惩制度，并组织相关部门人员统一进行培训，以提高绩效评价报告的编报水平。项目主管部门应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，改进资金拨付方式，确保资金安全，切实发挥财政资金最大使用效益。								

填报人：刘迪

联系电话：2030100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
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
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
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\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&lt;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\*10。

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
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
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
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附件1



## 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填报单位：昌黎县医疗保障局

一、基本情况				项目名称	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的预算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450001 - 昌黎县医疗保障局本级		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	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			
				预算数	12	到位数	4.662	执行数	4.662	38.85%						
		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2	其中：财政资金	4.662	其中：财政资金	4.662							
				其他		其他					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				
				贯彻执行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。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，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。			在基金监管方面增强了规范性，查处了骗保案件，保护了资金安全。				50%		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														
产出指标 (50)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					
					符号	值	单位 (文字描述)									
					数量指标	召开医保工作会议或培训	10				≥	2	次	3	完成	10
					质量指标	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	10				≥	90	%	95	完成	10
	效益指标 (30)	时效指标	电子医疗凭证运行时间	10	文字描述		不晚于12月底	运行	完成	10						
成本指标		按照国家相关文件支付资金	20	≤	12	万元	4.662	完成	20							
经济效益指标		节约财政开支	5	文字描述		是/否	较上一年节约	完成	5							
社会效益指标		提升办事效率和水平	10	文字描述		提升/未提升	进一步提升	完成	10					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生态效益指标	绿色办公无污染	5	文字描述		是/否	较上一年节约	完成	5					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可持续期限	10	≥	1	年	1	完成	10							
	满意度指标	受服务群体满意度	10	≥	95	%	95	完成	8							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全年执行数占全年预算数的比重		10	≤	100	%	100	完成	10						
自评总分										98						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  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  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  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  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  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\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\*10。  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  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  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  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填报人：刘迪 联系电话：2030100

附件1



## 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填报单位：昌黎县医疗保障局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2023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县级配套资金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450001 - 昌黎县医疗保障局本级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 2023-03-22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
其中：财政资金	预算数	4019		到位数	4019	执行数	3840	92.85%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4019		其中：财政资金	4019	其中：财政资金	3840			
	其他			其他		其他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
		照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，完善绩效目标管理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。			按资金支出计划，及时拨付资金，确保医疗救助资金发放及时，发展得到较好的保障，高效有序的开展各项工作。				100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产出指标 (50)		数量指标	参加城镇医疗保险人数	10	≥	380688	人	380688	完成	10
		质量指标	城镇居民医保覆盖率	10	≥	95	%	95	完成	10
		时效指标	支付及时率	10	≥	100	%	100	完成	
		成本指标	县级负担补助资金	20	=	128	元/人	128	完成	20
效益指标 (30)		经济效益指标	降低全县居民保险负担	5	文字描述		降低	较上一年降低	完成	5
		社会效益指标	享受医疗保险基金补助覆盖面扩大	10	文字描述		扩大	进一步扩大	完成	10
		生态效益指标	节能办公	5	文字描述		办公期间能源节约情况	较上一年节约	完成	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为我县医疗提供了有效的保障	10	≥		年	1年	完成	10
	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10	≥		%	%	完成	8
	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率	10	≤		%	完成	
		自评总分							98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目前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编制人员大部分未接受过专业培训，报告编制水平参差不齐，未能达到绩效评价的目的。建议主管部门完善绩效评价奖惩制度，并组织相关部门人员统一进行培训，以提高绩效评价报告的编报水平。项目主管部门应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，改进资金拨付方式，确保资金安全，切实发挥财政资金最大使用效益。								

填报人：刘迪

联系电话：2030100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  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  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  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  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之和为100%。  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\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\*10。  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  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  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  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附件1



## 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填报单位：昌黎县医疗保障局

一、基本情况									
	项目名称	2023年省级财政城乡社会保险代办员补助资金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
预算数	3032209648		到位数	5	执行数		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	其中：财政资金	5	其中：财政资金				
	其他		其他		其他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总体完成率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 产出指标 (50)	二级指标 数量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		
		质量指标							
		时效指标							
	成本指标								
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	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					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				
	预算执行率 (10)	满意度指标							
预算执行率									
自评总分							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目前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编制人员大部分未接受过专业培训，报告编制水平参差不齐，未能达到绩效评价的目的。建议主管部门完善绩效评价奖惩制度，并组织相关部门人员统一进行培训，以提高绩效评价报告的编报水平。项目主管部门应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，改进资金拨付方式，确保资金安全，切实发挥财政资金最大使用效益。								

填报人：刘迪

联系电话：2030100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
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
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
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\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&lt;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\*10。

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
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
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
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附件1



## 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填报单位：昌黎县医疗保障局

一、基本情况							450001 - 昌黎县医疗保障局本级			
项目名称 2023年省级财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补助资金			项目级次 本级	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				
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  2023年省级财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补助资金 预算数 109			资金到位情况  到位数 109			资金执行情况  执行数 109			预算执行进度 100%	
其中：财政资金 109			其中：财政资金 109			其中：财政资金 109				
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	
年度预期目标  救助资金及时发放。			具体完成情况  按资金支出计划，及时拨付资金，确保医疗保险补助资金发放及时，发展得到较好的保障，高效有序的开展各项工作。						总体完成率 100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产出指标 (50)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					符号	值			
		数量指标	救助低保五保重残困难户	10	≥	95	%		完成	10
		质量指标	保险覆盖率	10	≥	95	%		完成	10
		时效指标	支付及时率	10	≥	95	%		完成	10
	成本指标	按照国家相关补助政策要求支付补助	20	文字描述		是/否	较上年及时支付	完成	20	
	经济效益指标	解决贫困户生活困难	5	文字描述		是/否	较上一年更多解决困难	完成	5	
	社会效益指标	解决贫困户医疗负担	10	文字描述		是/否	较上一年更多解决困难	完成	10	
	生态效益指标	绿色办公无污染	5	文字描述		是/否	较上一年节约	完成	5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为我县医疗提供了有效的保障	10	文字描述		是/否	进一步提高	完成	10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10	≥	95	%	95	完成	8		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率	10	≤	100	%	100	完成	98	
自评总分									98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目前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编制人员大部分未接受过专业培训，报告编制水平参差不齐，未能达到绩效评价的目的。建议主管部门完善绩效评价奖惩制度，并组织相关部门人员统一进行培训，以提高绩效评价报告的编报水平。项目主管部门应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，改进资金拨付方式，确保资金安全，切实发挥财政资金最大使用效益。									

填报人：刘迪

联系电话：2030100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
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
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
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\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&lt;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\*10。

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
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
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
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附件1



## 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昌黎县医疗保障局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2023年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医疗救助补助资金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450001 - 昌黎县医疗保障局本级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 30372096485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
	预算数	289	到位数	289	执行数	289		100%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289	其中：财政资金	289	其中：财政资金	289				
	其他		其他		其他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	
	救助资金及时发放。			按资金支出计划，及时拨付资金，确保医疗保险补助资金发放及时，发展得到较好的保障，高效有序的开展各项工作。				100%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产出指标 (50)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					符号	值			
		数量指标	救助低保五保重残困难户	10	≥	2000	人	3621	完成	10
		质量指标	保险覆盖率	10	≥	95	%	95	完成	10
	时效指标	支付及时率	10	≥	95	%	95	完成	10	
	成本指标	按照国家相关补助政策要求支付补助	20	文字描述		是/否	较上一年及时支付	完成	20	
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解决贫困户生活困难	5	文字描述		是/否	较上一年解决困难	完成	5
		社会效益指标	解决贫困户医疗负担	10	文字描述		是/否	较上一年解决困难	完成	10
		生态效益指标	绿色办公无污染	5	文字描述		是/否	较上一年节约	完成	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为我县医疗提供了有效的保障	10	文字描述		是/否	进一步提高	完成	10
预算执行率 (10)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10	≥	95	%	95	完成	8	
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率	10	≤	100	%	100	完成	10	
	自评总分							98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目前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编制人员大部分未接受过专业培训，报告编制水平参差不齐，未能达到绩效评价的目的。建议主管部门完善绩效评价奖惩制度，并组织相关部门人员统一进行培训，以提高绩效评价报告的编报水平。项目主管部门应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，改进资金拨付方式，确保资金安全，切实发挥财政资金最大使用效益。									

填报人：刘迪

联系电话：2030100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
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
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
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\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&lt;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\*10。

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
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
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
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<b>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</b>							金额单位：万元			
填报单位：昌黎县医疗保障局										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2023年特殊群体医疗救助及高待遇县级补助资金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450001 - 昌黎县医疗保障局本级				
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数	384.820849	到位数	384.820849	执行数	384.820849	100%	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384.820849	其中：财政资金	384.820849	其中：财政资金	384.820849				
	其他		其他		其他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	
	确保医疗救助资金发放到位，确保建档立卡提高待遇补助资金发放到位。			按资金支出计划，及时拨付资金，确保医疗保险补助资金发放及时。发展得到较好的保障，高效有序的开展各项工作。				100%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	符号	值				单位 (文字描述)
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补助标准	10	=	350	元	350	完成	10
		质量指标	补助人数	10	=	11655	人	11655	完成	10
		时效指标	支付及时率	10	≥	100	%	100	完成	10
		成本指标	保险覆盖率	20	≥	90	%	90	完成	20
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解决建档立卡户生活困难	5	文字描述		较上一年更多解决困难	较上一年更多解决困难	完成	5
		社会效益指标	解决建档立卡户医疗负担	10	文字描述		较上一年更多解决困难	较上一年更多解决困难	完成	10
		生态效益指标	绿色办公无污染	5	文字描述		较上一年节约	较上一年节约	完成	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为我县医疗提供了有效的保障	10	文字描述		进一步提高	进一步提高	完成	10
满意度指标		群众满意度	10	≥	95	%	95	完成	8	
预算执行率 (10)		预算执行率	10	≤	100	%	100	完成	10	
自评总分									98	
五、存在的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工作	目前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编制人员大部分未接受过专业培训，报告编制水平参差不齐，未能达到绩效评价的目的。建议主管部门完善绩效评价奖惩制度，并组织相关部门人员统一进行培训，以提高绩效评价报告的编报水平。项目主管部门应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，改进资金拨付方式，确保资金安全，切实发挥财政资金最大使用效益。									

填报人： 刘迪

联系电话： 2030100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  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  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  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  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。  
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  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\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\*10。  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  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  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  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# 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补助资金	项目级次 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 450001 - 昌黎县医疗保障局本级		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 预算数 20 其中：财政资金 103220920486	资金到位情况 到位数 20		资金执行情况 执行数 19.102279			预算执行进度 100%		
		其他	其他	其中：财政资金 19.102279	其他					
		年度预期目标 贯彻执行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。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，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。			具体完成情况 在基金监管方面增强了规范性，查处了骗保案件，保护了资金安全				总体完成率 100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产出指标 (50)	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 (文字描述)			
			数量指标 召开医保工作会议或培训	10	≥	2	次	3	完成	10
			质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	10	≥	90	%	95	完成	10
		时效指标 电子医疗凭证运行时间	10	文字描述		不晚于12月底	运行	完成	10	
		成本指标 按照国家相关文件支付资金	20	≤	20	万元	19.102279	完成	20	
	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财政开支	5	文字描述		是/否	较上一年节约	完成	5
			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办事效率和水平	10	文字描述		提升/未提升	进一步提升	完成	10
			生态效益指标 绿色办公无污染	5	文字描述		是/否	较上一年节约	完成	5
			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期限	10	≥	1	年	1	完成	10
	满意度指标 受服务群体满意度	10	≥	95	%	95	完成	8		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	10	≤	100	%	100	完成	10		
自评总分								98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目前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编制人员大部分未接受过专业培训，报告编制水平参差不齐，未能达到绩效评价的目的。建议主管部门完善绩效评价奖惩制度，并组织相关部门人员统一进行培训，以提高绩效评价报告的编报水平。项目主管部门应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，改进资金拨付方式，确保资金安全，切实发挥财政资金最大使用效益。								

填报人： 刘迪

联系电话： 2030100

- 说明： 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  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  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  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  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  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\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\*10。  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  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  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  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